



大会

Distr.
GENERAL

A/49/709
1 Dec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72

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定稿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彼得·古森先生(南非)

一、导言

1. 题为“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定稿”的项目是根据大会1993年12月16日第48/86号决议列入第四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的。

2. 1994年9月23日，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本项目列入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3. 1994年10月13日，第一委员会第2次会议决定就分配给它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即项目53至66、68至72和153进行一般性辩论。10月17日至24日举行的第3次至第10次会议讨论了这些项目(见A/C.1/49/PV.3-10)。10月25日至27日和31日及11月1日，分阶段讨论了采用的主题办法的具体问题。11月3、4、7和9日举行的第12次至第16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这些项目的决议草案(见A/C.1/49/PV.12-16)。11月14日至18日举行的第19次至第25次会议就这些项目的决议草案采取了行动(见A/C.1/49/PV.19-25)。

4. 关于项目72, 第一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说明国际原子能机构在确保充分执行与南非缔结的保障协定方面取得的进展(A/49/550);

(b)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起草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草案专家组的报告(A/49/436);

(c) 1994年6月25日埃及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转递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开罗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通过的文件(A/49/287-S/1994/894和Corr.1)。

二、提案的审议经过

A. 决议草案A/C.1/49/L.2和Rev.1

5. 10月26日,冈比亚代表非洲国家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提出题为“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决议草案(A/C.1/49/L.2)。贝宁代表在11月15日第20次会议上介绍了这份决议草案。

6. 在11月15日第20次会议上,贝宁代表上述提案国和澳大利亚、加拿大和圣马力诺提出了一份订正决议草案(A/C.1/49/L.2/Rev.1),其中载有下列更动:新增执行部份第4段,案文如下:

“4. 满意地欢迎阿尔及利亚宣布决定交存其《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加入书;”

7. 秘书长就订正决议草案提出一份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C.1/49/L.50)。

8. 11月17日,委员会第23次会议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A/C.1/49/L.2/Rev.1(见第11段,决议草案一)。

B. 决议草案A/C.1/49/L.39

9. 11月4日,安哥拉、阿根廷、贝宁、巴西、喀麦隆、佛得角、哥伦比亚、

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墨西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拉圭、塞内加尔、南非、多哥和乌拉圭提出题为“南大西洋区为无核武器区”的决议草案(A/C.1/49/L.39),随后,智利、刚果、几内亚、巴拿马和委内瑞拉又加入为提案国。该决议草案是在议程项目71和72下提出的。巴西代表在11月7日第14次会议上介绍了这份决议草案。

10. 在11月8日第25次会议上,委员会进行记录表决,以140票对4票,3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A/C.1/49/L.39(见第11段,决议草案二)。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喀麦隆、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

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法国、摩纳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安道尔、加拿大、意大利。

三、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11.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一

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

大会，

铭记1964年7月17日至21日在开罗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一届常会所通过的《非洲非核化宣言》，¹其中他们庄严宣告随时准备通过由联合国主持缔结的国际协定保证不制造或拥有原子武器，

回顾其最早和最近关于这个问题的1961年11月24日第1652(XVI)号决议和1993年12月16日第48/86号决议以及历次有关《非洲非核化宣言》执行情况的决议，

切望保证执行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60至63段²的各项规定，

呼吁所有国家将非洲大陆及其四周地区视为无核武器区并予以尊重，

铭记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阿布贾和1992年6月22日至28日在达喀尔分别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五十四届和第五十六届常会就《非洲非核化宣言》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105，A/5975号文件。

² S-10/2号决议。

执行情况通过的CM/Res.1342(LIV)号³和CM/Res.1395(LVI)Rev.1号决议⁴的各项规定,

注意到1994年6月6日至11日在突尼斯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六十届常会就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执行情况通过的CM/Res.1529(LX)号决议,⁵

回顾国际原子能机构大会1994年9月23日通过的关于非洲无核武器区的GC(XXXVIII)/Res/17号决议,⁶

欢迎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联合设立的拟定非洲非核化条约草案专家组于1994年3月16日至25日在温得和克和1994年5月11日至14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第四和第五次会议所取得进展,

1. 注意到拟定非洲非核化条约草案专家组第四和第五次会议的报告;⁷
2. 又注意到南非政府表示一俟非洲核能委员会设立,愿意以南非作为其所在地;
3. 重申执行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通过的《非洲非核化宣言》是防止核武器扩散并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项重要措施;
4. 满意地欢迎阿尔及利亚宣布决定交存其《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加入文书;⁸
5. 再次强烈吁请所有国家将非洲大陆及其四周地区视为无核武器区并予以尊重;

³ 见A/46/390,附件一。

⁴ 见A/47/558,附件一。

⁵ 见A/49/313,附件。

⁶ A/49/550,附件二。

⁷ A/49/436,附件。

⁸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729卷,第10485号。

6. 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关于该机构在南非核查活动的报告;⁹
7. 赞扬秘书长向非洲统一组织大力提供切实的援助,协助它举行上述专家组的会议;
8. 鼓励非洲国家继续作出值得赞扬的努力,完成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的起草工作;
9. 请秘书长同非洲统一组织协商,采取适当行动,使联合国与非洲统一组织合作指派的专家组能够同非洲统一组织政府间专家组于1995年初在比勒陀利亚举行联席会议,以便完成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的起草工作,并在题为“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定稿”的议程项目下将条约案文提交大会第五十届会议。

决议草案二

南大西洋区为无核武器区

大会,

铭记着第三次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成员国会议于1994年9月22日在巴西利亚通过的《南大西洋非核化宣言》,

决心继续促进在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进程,特别是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的这种进程,以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强调当今国际关系中裁军与发展之间日益重要的相辅相成的关系,并确认促进社会和经济发展和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国际合作的重要性,

又回顾适用于海洋区域特别是公海的和平利用和航行和飞越自由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

⁹ 见A/49/550。

认识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¹⁰的正式生效和非洲无核武器区的建立得到的支持,

1. 欢迎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国家作出承诺,按照国际公认的法律文书防止核武器的扩散;

2. 还欢迎最近朝向《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对所有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全面生效取得了进展,这将能够巩固全区在最近的将来作为无核武器区的地位;

3. 又欢迎朝向执行《非洲非核化宣言》¹¹进而缔结一项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所作的努力;

4. 郑重表示赞同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国家将南大西洋区域建为无核武器区的目标;

5. 吁请所有国家充分合作,以便达成使南大西洋区域成为无核武器区的目标。

¹⁰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634卷,第9068号。

¹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105,A/5975号文件。